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0-113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期赎回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 本次理财赎回金额: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6000万元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6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6000万元理财产品自2020年12月04日至2020年12月11日

(赎回理财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购买理财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11月27日,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期赎回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112),该理财产品于2020年12月04日到期,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6000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23625.00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6号)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328.40万元。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由主承销商于2020年8月5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0)00088号《验资报告》。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楷德悠云,为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悠云”或“控股子公司”)增资6,509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同时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悠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2,819.4万元,借款年利率为6%,专项用于“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0.00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0%,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累计投资金额	投入进度
1	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	29,328.40	0.00	0.00
合计		29,328.40	0.00	0.00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产品类型	通知存款
产品名称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金额(万元)	6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2.025%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2.36
存单期限	7天
利率类型	固定利率
结构化安排	不适用
参考年化收益率	不适用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四)公司及子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12月04日

(2)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3)存款期限:7天

(4)利率类型:固定利率

(5)收益起计日:2020年12月04日

(6)到期日:2020年12月11日

(7)付息周期:期满付息

(8)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

(三)本次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6000万元理财产品存款类型为固定利率,期限为7天,以上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为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8,876.91	139,925.52
负债总额	67,088.63	61,028.08
净资产	91,788.27	78,897.44
项目	2020年1月-9月(未经审计)	2019年1月-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9.30	23,284.82

截止2020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2.23%,货币资金余额为60,146.54万元。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9.98%。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二)现金管理的合理性与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进行的,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

(四)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六、风险提示

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滚动使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尚需提交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近十二个月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	57000	599.41	23000
合计		80000	57000	599.41	2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2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0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23000

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9,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9,000万元人民币现金管理额度基础上,调整至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其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公司及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近十二个月委托理财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0	46000.00	28.64	29000.00
合计		75000.00	46000.00	28.64	2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3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9.1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3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9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29000.00

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0-105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签订成都高新区智慧政务服务中心项目技术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本公告提供的预估合同毛利仅依据目前公司掌握的情况对项目利润的初步预测,不代表对利润实现的保证和承诺。项目服务期中不确定因素较多,可能出现情况影响利润预估的准确性,请以最终审计的定期财务报告结果为准。

一、合同签署及关联交易概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于2020年9月发布了“成都高新区智慧政务服务中心项目公开招标(采购公告)”。2020年10月,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对上述项目进行中标结果公示,公司控股孙公司四川倍智数能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智数能)成为该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近日,倍智数能在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后,与委托方成都高新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科公司)正式签订了《成都高新区智慧政务服务中心项目技术服务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倍智数能提供94,638,400元的专项技术服务。由于委托方高科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事项是经过公开招标程序产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等需履行的义务。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同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方基本情况(关联方)

1、委托方名称:成都高新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1800号移动互联创业大厦G1号楼4楼

4、主要办公地点: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1800号移动互联创业大厦G1号楼4楼

5、法定代表人:许君如

6、注册资本:82,000万元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DFLKQ9D

8、经营范围: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不含专利代理);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孵化器管理服务;商务咨询(不含投资咨询);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房屋租赁;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科公司为高投集团全资子公司。

10、公司与委托人存在关联关系,高科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11、履约能力:高科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12、主要业务近三年发展状况:主要从事科技孵化、科技服务、科技投资、科技应用等。

1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指标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9,836,350.42	303,160,972.52
负债总额	15,499,030.74	3,733,940.01
净资产	494,337,319.68	299,427,032.51
	2019年1-12月(经审计)	2018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60,683.58	2,117,251.22
净利润	-2,325,337.93	-23,188.02

(二)受托人基本情况

1、受托人名称:四川倍智数能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舒鸿

3、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高耸构筑物工程;环保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特种专业工程;桥梁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爆破拆除工程;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凭资质证书经营);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萃华路89号1栋1单元2707号

6、倍智数能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倍智智能数据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智智能)的全资子公司。

7、履约能力:倍智数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名称:成都高新区智慧政务服务中心项目

(二)项目地点:成都高新区网络理政中心

(三)项目内容:成都高新区智慧政务服务中心智慧化服务,包含智慧政务和智慧楼宇两部分内容。

(四)项目期限:合同签订起至2023年10月31日前完成全部服务内容。

(五)合同价款:94,638,400元。

(六)服务报酬分期支付。具体付款进度如下:

1、预付服务费19,000,000元;

2、中期验收合格后,支付28,500,000元;

3、集成验收合格后,支付28,500,000元;

4、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审计结算金额的97%,剩余3%作为服务保证金,待三年保修期满后无息支付。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为94,800,000元,倍智数能的中标价为94,638,400元。本次关联交易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投标程序及结果公开公平、交易条件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倍智智能作为成都高新区开展智慧城市业务的重要平台载体,为成都高新区“新基建”落地做场景供给,本项目是倍智智能参与的成都高新区“新基建”落地的第一批次项目,有助于其打造围绕新基建概念的智慧化建设解决方案及产品,进一步夯实公司智慧城市业务。本项目预计在2021年呈现客户需求场景,因此2020年度将不产生营业收入。若本项目能按计划顺利实施并执行完毕,本项目预估毛利率15%,系根据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做出,项目服务期中不确定因素较多,可能影响估算毛利的准确性。本项目产生毛利润的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及以后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结果为准。

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业务不会因此而对高科公司形成依赖。

关联方高科公司按公开招标确定的中标价格支付合同价款,不存在损害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0年1月1日至披露日,除今日公告的关联交易以外,公司与高科公司累计已发生各类经营性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0元。

七、备查文件

《成都高新区智慧政务服务中心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0-106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签订“智慧应急”和“涉稳隐患预测预警”平台项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本公告提供的预估合同毛利仅依据目前公司掌握的情况对项目利润的初步预测,不代表对利润实现的保证和承诺。项目服务期中不确定因素较多,可能出现情况影响利润预估的准确性,请以最终审计的定期财务报告结果为准。

一、合同签署及关联交易概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于2020年9月发布了“‘智慧应急’和‘涉稳隐患预测预警’平台项目”招标公告。2020年10月,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对上述项目进行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司控股孙公司四川倍智数能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智数能)成为该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近日,倍智数能在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后,与甲方成都高新区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电子)正式签订了“智慧应急”和“涉稳隐患预测预警”平台项目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倍智数能提供44,675,055元的软件技术服务。由于甲方高新电子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事项尚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该事项进行及时披露。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同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一)甲方基本情况(关联方)

1、甲方名称:成都高新区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成都高新区(西区)西芯大道4号1栋1-3层

4、主要办公地点:成都高新区(西区)西芯大道4号1栋1-3层

5、法定代表人:贺照峰

6、注册资本:48,900万元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BJ44U37

8、经营范围:园区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房屋租赁;住房租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电及机械设备;国内贸易及代理;供应链管理(不含普通货运);销售:建筑及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钢铁及钢铁制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物业管理;房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工程技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金融类及投资咨询);科技中介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电子器件制造。(以上工业行业限分支机构在工业园区内经营)(涉及资质的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新电子为高投集团全资子公司。

10、公司与甲方存在关联关系,高新电子为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11、履约能力:高新电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12、主要业务近三年发展状况:高新电子成立于2019年6月,主要从事公建配套项目建设,资产运营,产业投资等。

1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指标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14,278,734.01
负债总额	578,737,106.58
净资产	1,935,541,627.43
	2019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927,464.87
净利润	1,318,519.61

(二)乙方基本情况

1、乙方名称:四川倍智数能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舒鸿

3、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高耸构筑物工程;环保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特种专业工程;桥梁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爆破拆除工程;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凭资质证书经营);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萃华路89号1栋1单元2707号

6、倍智数能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倍智智能数据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智智能)的全资子公司。

7、履约能力:倍智数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名称:“智慧应急”和“涉稳隐患预测预警”平台项目

(二)项目地点:成都高新区

(三)项目内容:“智慧应急”和“涉稳隐患预测预警”平台。

(四)项目期限:在2020年12月10之前保证完成项目示范部分的工作,2021年4月30日前保证项目完成进度达到50%,2021年10月30日前完成剩余部分的工作。

(五)合同价款:44,675,055元。

(六)服务报酬分期支付。具体付款进度如下:

1、预付服务费为合同金额30%,即13,402,516.50元;

2、中期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至合同款的50%,即本次支付8,935,011元;

3、集成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至合同款的80%,即本次支付13,402,516.50元;

4、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审计结算金额的97%,剩余3%作为服务保证金,待一年保修期期满后无息支付。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为47,000,000元,倍智数能的中标价为44,675,055元。本次关联交易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投标程序及结果公开公平、交易条件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倍智智能作为成都高新区开展智慧城市业务的重要平台载体,为成都高新区“新基建”落地做场景供给,本项目是倍智智能参与的成都高新区“新基建”落地的第一批次项目,有助于其打造围绕新基建概念的智慧化建设解决方案及产品,进一步夯实公司智慧城市业务。本项目预计在2021年呈现客户需求场景,因此2020年度将不产生营业收入。若本项目能按计划顺利实施并执行完毕,本项目预估毛利率18%,系根据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做出,项目服务期中不确定因素较多,可能影响估算毛利的准确性。本项目产生毛利润的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及以后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结果为准。

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业务不会因此而对高新电子形成依赖。

关联方高新电子按公开招标确定的中标价格支付合同价款,不存在损害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0年1月1日至披露日,除今日公告的关联交易以外,公司与高新电子累计已发生各类经营性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0元。

七、备查文件

《“智慧应急”和“涉稳隐患预测预警”平台项目合同》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华文食品　公告编号:2020-024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年10月2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募集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公司于2020年2月1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年3月6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将4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授权期限为2020年6月7日至2021年6月6日,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近期,公司与下列金融机构签署了相关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平江县华文食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开福支行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0年10月30日	2021年2月1日	1.595%或2.9%或3.483%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支行	2020年第324期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0年11月30日	2020年12月30日	1.49%或3.42%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支行	2020年第325期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0年11月30日	2020年12月30日	1.49%或3.42%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受托方均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会经过严格评估和筛选,但收益情况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该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其他产品发行方提示的认购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募集失败风险、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及其他不可抗力风险等。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流动性好、期限短的产品。

公司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必要时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资金类型	进展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开福区支行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0年1月4日	2020年1月14日、15日、16日	2.05%-2.85%	3.74	自有资金	已赎回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0年3月4日	2020年3月31日	2.05%-2.85%	5.18		
		“汇利丰”2020年第465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0年4月1日	2020年4月24日	1.4%或5.7%	8.98		
		“汇利丰”2020年第465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0年4月1日	2020年4月24日	1.4%或5.7%	2.21		

截至本公告日(含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5,000.0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0.00万元,均未超过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本次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合同、说明书及凭证。

特此公告。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300800　证券简称:力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5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合科技”)已于2020年10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0年10月3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资金来源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1.40%或2.95%或3.15%	2020.12.3-2021.3.3	募集资金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的投资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将持续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合作,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产品均为保本型理财产品;

3、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